





大清太祖承天廣運聖德神功肇紀立極仁孝  
睿武弘文定業高皇帝實錄卷之七

監修

總裁

奉

天命五年庚申春正月庚辰朔

勅修太祖

上諭貝勒諸臣曰國家建立制度經理得宜則  
民皆效順競趨於善行而莫之禦撫有大國  
者苟能覃敷德政廣布善言遠邦之人自迷  
聽風聲群爭歸附矣人君既以治國之務委  
任貝勒貝勒亦當宣布德意助<sub>興</sub>教化以仰  
副君上之信任也○丙申命使<sub>由追</sub><sub>巴圖良美</sub>齋書報察哈  
爾林丹汗書曰<sub>闕</sub>來書稱四十萬蒙古國  
主巴圖魯青吉思汗致書水濱三萬滿洲國

神武英明皇帝云云。爾柰何以四十萬之衆。

耶。

驕吾國。我聞在昔明洪武取爾大都。爾蒙

古以四十萬衆。此三盡殆盡。第得脫奔者僅六萬

人。且此

之良

人。遺六萬蒙古。又不盡屬。杜爾。誠勤都恩者

萬。

人

蘇武

傳。猶土默特者萬。阿索特。雍謝。布喀喇沁者萬。此右

三萬。

人

蘇武

衆之國。各自專擅。於爾何與。即左三萬之衆。豈

盡為爾。

也

蘇武

有。以不足三萬人之國。乃引吾。

也

蘇武

盡為爾。

也

蘇武

言。驕語四十萬。而

也

蘇武

陳。吾國。三萬人。

天

蘇武

當。不外二級。不若爾之衆也。

也

蘇武

其可歟。吾國雖

也

蘇武

也

少且翁。如改強烈。蒙。天地眷祐。哈達。輝發。吳喇葉赫。

暨明之撫順。清河開原鐵嶺等八處。悉已授予。

國來書云。廣寧係爾貢賦之地。仲我勿征。若

征

將軍

我

二人

者有都

牒

國宜

告

此言免

也乃我三人

以異姓之

者有都

牒

豈爾能興師擊滅元兵而與之耶。抑親匪和興師擊滅元兵而與之耶。

成祖

好。儻變而與之耶。如其變而與之。錙銖之利。

受之何為。爾果能復爾已矣。大都統三十

四萬蒙古之衆。爾出此言。同日而前。吾之未征

明也。爾與明構兵。盡廢鎧胄駝馬。僅

恃脫去。免其後

再構兵。格根代青貝勒。一蝦弁十餘人。①

樹旗戰馬

於國。毫無所取而回。爾仁沒征明。曾有何

因

獲。克何名城。敗何勁旅乎。且

曾幾時。以些嘗厚汝耶。

國

知我厚君。今以我兵威所逼。其男子亡於

征伐之故。中擊

鋒鏑。爾。夫明與朝鮮。言語雖殊。服制相類。二國遂  
結為同心。爾。我。其。言語雖殊。服制亦類。爾。畢。有  
識。而。來書宜云。臣。國。惟。明國。皇兄。征。國。天  
地。祐。墮。城。壘。其。碎。其。衆。分。願。與。天地。眷祐之。皇。也。日。因  
合。謀。以。成。深。福。于。諱。仇。明。如。是。言。主。不。亦。善。興。顧。不。思。  
祈。天。參。命。必。全。令。名。立。業。惟。利。是。圖。日。時。  
擗。以。有。限。財。賄。而。金。帛。凌。歲。無。嫌。怨。語。音。各。異。  
之。國。故。舊。禮。皇。天。后。土。寧。不。鑒。之。唐。卑。日。

先是

乙六十七

金碩色吳巴休為使齋

徙察哈爾

林丹汗

為我國所羈

汗

洋

使臣康阿兒

拜虎察哈爾

林丹汗

覽書

孰我

使臣碩色吳巴什

繫轡

拜星所居城

上風聞使臣見殺欲誅彼使

其使

四子

貝勒諫曰恐吾之使臣未必見殺也或

傳聞

之誤

前

察哈爾

國

使臣康阿兒

拜

虎。但

當令持書前往。

約期

我

使者

期。

約期不至戮臣未晚也

也

上從其言遂遣臣來

者齋書

往

書云若還吾使吾亦俾

者

爾使康阿兒拜虎遂否必誅殺爾使矣。與  
期逾期不至。又蒙古五部北喀爾喀貝  
勒。屢遣使人來言。我之使臣碩色吳巴什。為察

哈爾林丹汗已斬之祭旗矣。

上復待之月餘。謂諸貝勒大臣曰。今過期踰月餘。

吾使被殺無疑也。遂誅康阿兒拜虎。後碩色吳  
巴什密與守者謀。脫械同潛出。徒步逃

歸

上與喀爾喀五部落貝勒盟。後有把岳忒部落

索凝台吉下一人及札魯特部落寨桑候痕

下一人來歸

上曰來歸之情誠為可矜但盟誓之言尤不可  
背遂不納各還其主

二月己酉朔是日

上賜介賽子搜特希兒台吉蟒衣東帽鞚帶鞍  
馬令還本國

三月己卯朔釋喀爾喀札魯特部落色本貝  
勒回色本貝勒自誓白巴克色本吾弟二人

素與

上無郊因此有罪之介賽同來爲

上祈福蒙

君父恩深視若猶子衣食豢養今又釋色本還國

若不思報

君父生成大德或如吳喇國布占泰包藏禍心  
一皇天后土共垂降鑒殃及吾身奪吾算若

此心不忘

君父感恩圖報天地祐之俾克永壽子孫昌熾

書畢，對天焚之。

乙六十九

上曰：賜色本鱗衣。獵似裘及袍帽。鞚帶鞍馬。令還。○

大臣率似似  
不妄考似

上論諸臣功序列武爵分總兵之品爲三等。其副將參將遊擊亦如之。泉牛祿額真俱爲備禦官。每牛祿下以千總四員。○丙戌由○左翼固山額真總兵官。○一等大臣鑾英東札爾固齊卒。年五十七。蘇完人也。初率衆來歸。上授爲一等大臣。復以皇子阿爾哈圖土門貝

勒女妻之豐英東集

克倫

易

正見

國事  
由稍有失輒直言極諫殲滅多克盡忠勇以輔國政臨終時天色明朗忽起片雲如鼓聲鏗鏗雷電雨雹驟至不移時而霽遂卒成其國

孝宗疾革

極悲

誠聞因之良

成

臣云良也

國之昌臣上欲臨其喪

此幸之喪羞祀收之

福金衆貝勒皆諫曰國臨甚速恐有忌焉  
上曰吾股肱大臣同休戚者漸有一二人

吾亦不久矣堅意往哭之

後歸不往

文  
卷  
夜半

歸  
日  
始回。

六月。丁未朔。○庚戌。

既  
日  
未

門

上  
有  
曰。凡  
有

以訴者必  
下情不得

上達

固可書

諭

懸之

告于仲

朕覽

詒其

顛末

而

揭向焉於

是塗樹二木於門

○我國使

臣扈壘。自札魯特部落。達牙台吉處。齋回馬

八牛四十。羊一百。并所乘之馬。及衣服器

械諸物。仍被札魯特部落鍾嫩。昂阿。朱扯特

候痕。達稟督言。以<sub>明</sub>兵截路。故<sub>有</sub>去。惟釋扈

壘。得還。○我國遣使客爾喀五部落使者還奏。

曰。喀爾喀五部落貝勒俱已負盟矣。謁興巴代青<sub>音</sub>二攻。不容細見。各部落貝勒使者俱不來。惟二貝勒使者至。其都稜洪巴圖魯貝勒謂臣曰。吾子孫俱有貳心。吾雖訓之。而不能制。然吾身必不負。

朝廷

○

○

○

○

○

札魯特部落。鍾嫩。昂阿。朱扯特。候痕。復領兵截我國使臣。石拉納。碩落輝二人于路。<sub>李氏所</sub>齋本馬十一。牛六十二。馬十一。牛六十二。其道年社

○札魯特部落。色本貝勒。慶使臣。易沙穆

乙巳

齊。卒馬二匹。牛二十八頭。羊百十。二。被奪去。

秋八月丙午朔丙寅。

上親統貝勒諸臣率兵征明由懿路蒲河二處

而進其

百姓妻

棄城西進

歸

是收兵

駐

營。偵卒

來報曰

兵未中已

明瀋陽兵出城

來

越我

偵探之

地東

勦

報。

此當陽兵

方生。

上遽起曰可速來

軍事之奔四停

俱

擁于門而擊之

急

之

急

遂

上引

馬

軍

迎

時

總兵賀世贊副將鮑承

先總兵李秉誠副將趙率教各率兵出瀋陽

城駐二十里外，見我兵至，遂回。

上謂齊古爾泰

三

貝勒曰：

明

六

之

皆

不

多

利

精銳

領本部追之。莽古爾泰

三

貝勒

遂率精

擺

矛

喇百人追擊

四

李秉誠趙率

教兵過

瀋陽城

東抵渾河始回。又令直

上命在側左一旗兵追

追

賀世贊鮑承先兵直

抵瀋陽北門。斬百餘級而回。

五

貝勒

欲進擊大貝勒與達爾漢

七

勸止之。于是

將

所獲八千人

八

功次賞給軍士乃還。

九月乙亥朔。○甲申皇弟青巴圖魯貝勒薨。原名穆爾哈齊。

爾哈齊。

上賜名。青巴圖魯。慶母好。各也。祀時。

靈前宣皇帝廟也。至日親祭。擇墓時。

上親往奠。因至一等大臣蜚英東墓。泣拜。曰奠。

奠四以足。足下之。既已。既已。既已。

酒。○又至喇哈吉木巴蓀。二墓。令從臣奠。○奠。

者三。乃回。二人著鷹。○上乘。勤勞近臣也。

冬十月甲辰朔。是月。自界凡遷于撒爾湖。建

軍民廬舍。至十一月乃成。

天命六年。甲申春正月癸酉朔。○甲申。

上率諸貝勒及各國敏等爾爾參

及德格

類濟爾哈朗。阿濟格。岳託等。對天地焚香祝  
曰。天父也。地母也。今以暴國肆虐。奉命征之。

其吳喇輝。發哈達葉赫。同一語音之國。舊蒙

垂祐。悉以授予。既而征明。又獲撫順清河開

原鐵嶺諸城。及明四路來侵。盡殲其衆。無非

天地之默相也。所禱於皇天后土。吾子孫

中。或有不善者。惟及即隨願。○同氣推勿

勿。發開。眾之端。若有所。不俟天誅。○此故自

戒言

其不善之惟天暨厥命

保

命

相狀。天地鑒之。○奪其算。無克永年。或於昆  
 第之中。雖有所悖亂者。不忍傷殘。存有義之心。殷勤  
 教誡。感格愚頑。使自悔悟。○天地。其眷顧  
 之。○祀神。其呵護之。俾我子孫。祚永百世。以及  
萬年。用茲虔告。尚其無御。既往。惟鑒。○來茲

二月。癸卯朔。○癸丑。

上率貝勒諸臣。統大軍。分八路。略明奉集堡。守  
 城。署總兵李秉誠。聞之。引三千騎。出城六里。  
駐營。遣兵二百。前偵。遇我左四旗兵。兩路

追擊

c

至山之巔。

山下有明兵

為方

陣。

見我兵至。

遂拔營奔城。

我兵尾擊之。

明兵兩路敗遁。

向超

二門爭進。

我兵追擊

抵

壕岸而還。

當擁門交

小

瓦

者入

戰

城上舊巨礮

時我參將吉巴克達中礮死。

追

卒

陣

人

口。

可

上統大兵離城北三里駐蹕高崗。

時右翼兵亦

行

日

至午時。

師將還。

未

有

廝役報稱

同

口

三人遇明

兵二百

被傷

口

今

獨已得脫。

其兵不遠。

可

上謂貝勒諸臣曰。

右翼可

領本部兵追擊。

吾率

貝勒大臣

上謂貝勒諸臣曰。

右翼可

領本部兵追擊。

吾率

左翼兵駐此。於是右翼貝勒諸臣領兵搜勦。  
德格類台吉。岳託台吉。碩託台吉。追擊二百  
兵至明二千兵屯聚之所。二千兵見之。大駭而  
遁。四貝勒引銳精選擺牙喇至黃山。督權總兵副  
將朱萬良率大營兵駐其地。見我兵勢盛。不  
能相抗。驚遁。四貝勒掩殺窮追。至武靖營  
而還。時會諸貝勒分路破敵。而來遇於途。乃收  
同歸大營。

上集諸將士。論功行賞。班師。

閏二月癸酉朔。○癸未築撤爾湖城工畢。

志

令

牛

奏

上曰築城夫役良苦。可。甲稿。羣臣對曰。與其取諸公家。何若征明以所獲牛畜給之。

節

上乃陞殿集貝勒諸臣曰朕以人君無野處之

賢而有

理故必築城以居夫君國尊國君治貝

治而有

勒。○有民則貴民。○賴貝勒安。故天作之

安而有

君恩養其下而下敬其上禮也。至於諸貝勒

宜愛其民民宜尊其貝勒凡爲家主者宜恤其僕爲僕者宜敬其主如其僕以力耕所獲

供其主而不敢私。其主積有財物，亦贍其僕而無銷吞。上下相親，則天心悅，人情和，無往不善矣。識思築城所用木石，豈出於築城之地耶？鑿石於山，採木於林，遠道輸輶，已疲夫矣。况版築興作，其勞益甚。今爾等猶以爲此言，吝惜己財，不知征明原屬義舉。若爲築城，擣夫之故而略取其牛，甚不可也。言方竟，適

有曾梅

勒副將

博爾連

晉

後

至

甚

也

博

上問曰：汝何自徒步西來？每過喘息不寧，

安莊

身

口

即

何

也

爾趙對曰。自築城所而來。

上曰。爾輕身而行。憲憊如是。彼輓運木石築城之夫。寧不勞乎。遂計夫役賜牛。併以食鹽給之。

三月癸卯朔○壬子。

上率貝勒諸臣。統大軍征明。取瀋陽。將梯橋及諸營柵之具。悉載以舟。順渾河而下。水陸並進。癸丑。軍夜行。見白藍二氣。自西向東。繞月。暉之北。至南而止。明之。偵卒。探知。放砲。舉烽火。

未漏二鼓時。總兵賀世贊。尤世功大驚。分兵乘城。甲寅辰刻。我兵至。營於城東七里。設立木城。日。辰刻。令軍士樹雲梯。楯車攻城東面。其城外掘深塹。剝木置之。覆以藁秸。黍上且。土掩內。復浚壕一道。沿壕樹大木口。爲排柵。近城又有大壕二道。寬五丈。深二丈。圍以木椿密布於內。更築土爲睥。排列楯車。鳥鎗礮具。衆兵環城密布以待。城上又四面列兵。登睥堅守。我兵衝入。明七萬兵俱。

潰。我兵繞城掩擊。伏尸累積。總兵賀世贊尤  
世功。叅將夏國卿。張綱。知州段展。同知陳栢  
等。俱戰死。遂拔興城。燬其衆。忽謀報。渾河以  
南有兵自遼陽而來。

上率兵迎之。時明總兵陳策。統四川步兵二萬。  
營於黃山。聞我兵進攻。遂渡渾河來援。離  
城七里。分立二營。皆執丈五竹柄長鎗。大刀。  
利劍。鎧胄之外。冑以綿帽綿被。  
上見之。遣右翼四旗兵。取綿甲楯車。徐進擊之。

右翼四旗

其紅甲擺牙喇。不待綿甲楯車。奮勇先登。兩

大之不退

軍鏖戰。石分勝負。鬼滅。

上見之。令後軍往助。遂衝突而入。明兵大敗。追

擊至渾河。盡溺水而死。陣斬總兵陳策。及叅

將張名世。而我國叅將布哈。遊擊郎格。石爾泰。

俱先登力戰。死焉。我兵既殲二營之衆。復見

渾河南五里外。有步兵一萬。布置楯車鎗砲。

浚壕安營。用礮結為障。以泥塗之。我兵將往

戰。有奉集堡總兵李秉誠。武靖營總兵朱萬

良。姜弼。領騎兵三萬來援。營於白塔鋪。遣兵

瀋陽

一千為前探。見我國

一干為前探。見我國

少。雅蓀。率領精選。擺牙喇二百。往。明兵見。

兵

往

前進。雅蓀遂走。明兵施鳥鎗。隨後追。

上聞報大怒。親統兵前往。因過四貝勒營。告之。

遂行。四貝勒急乘馬領。擺牙喇奔赴。

上前。曰。何為。

父皇。回頭親行。吾願領兵往敵戰。

許

上危甚。四貝勒率兵疾馳迎戰。明兵四潰奔。

追雅蓀

北。掩擊至白塔鋪。又見三總兵統衆布陣。  
四貝勒不待後軍至。即率百騎<sup>進擊</sup>。入李秉誠  
朱萬良姜弼不能敵。大驚而遁。正追擊時。岳  
託台吉至。大貝勒亦續至。同追四十里。沿途  
斬首三千餘級。收兵而回。付暮。將晚。

上復擊渾河以南步兵。布楯車衝入。破其營。斬  
副將董仲貴。參將張大斗。悉殲其衆。會已暮。  
上收兵。諸貝勒各領擺牙喇。營於瀋陽東門外  
教場。令衆將率大兵屯城內。次日。

上責雅蓀曰。吾子

父兄

依頼

如眸

然

雙

目

因汝之敗。殺入衆軍中。萬一有失。

汝

罪

深

矣

汝何故率吾常勝之兵。望風奔潰。挫其銳氣

耶。嚴加詰責。遼奪其職。駐兵五日。論功行賞。

將所俘獲。分給將士。先令齋還。○庚申。

上集貝勒諸臣

議

曰。瀋陽已拔。敵兵大敗。今即宜

乘勢。率衆長驅。以取遼陽。議定。

即前進。至虎

皮驛。軍民俱以棄城而遁。遂駐營。

明偵卒見

之。又告

遼陽城守文武官曰。滿洲大兵已取

瀋陽援兵盡敗。今又來攻遼陽。旌旗蔽日。彌山亘野。莫測首尾已營於虎皮驛。衆聞之大驚。遂放太子河水於壕。閉西閘。沿陴盡列鎗礮火器。兵環四面。守禦甚嚴。○辛酉。午刻。我兵至遼陽城東南。渡河未竟。偵卒紅衣。西門外有兵至。

上統左翼兵先往。有總兵李懷信。侯世祿。蔡國柱。姜弼。童仲揆等。率兵五萬。出城五里結陣。上命所率左翼四旗兵擊其左。時四貝勒領精

還攏牙喇至。欲進戰。

上止之曰。吾已令左翼兵往擊。汝勿前進。可領右翼兵駐城側旁覘之。四貝勒力請曰。令後至紅纛二旗兵留城側旁覘視可也。言畢遂進。

上命阿濟格台吉勸止之。四貝勒堅意前行。

上遣扈從二黃旗攏牙喇助之。四貝勒領兵衝

明營之左。明兵放炮接戰。四貝勒擊敗其衆。

左四旗兵亦至。兩軍夾攻。明兵大亂。奔潰。

四貝勒乘勝追擊六十里。至鞍山乃還。當戰

之時。又一營兵從遼陽西關出援。適城旁有二  
紅旗兵見而擊之。驅令奔回。其兵爭入門者。  
人馬自相蹂踐。積屍不可勝計。乃收兵。是夜。

距城南七里駐營。○壬戌。卯時。

上諭貝勒諸臣。○觀統城。○令左四旗兵掘城西澗口以渡繞城之水。以

堵列四旗兵掘之。東南水口。以右四旗兵塞之。

上親率右四旗兵布楯車。○城邊防。○衆軍  
遂

俾得

農土運石壅遏水口。明有三萬兵出營城東

門外。列鎗砲三層。連發不已。左四旗諸

將遣人來曰。西閘口難據。若奪其橋。可得也。

上曰。橋可奪。誠奪之。

若然。傳左四旗兵始不奪之急。未報我。

當進

攻此門。

諭畢遣之去。時水

會壅逼

將泊涸。

遂率右

四旗

前隊綿甲軍

遂布列楯車

進擊東門外兵

明兵

連放鎗砲

我兵遂出楯車之外

渡壕大呼而

進。兩軍鏖戰不退

有紅纛紅

甲擣牙喇二百

又白纛二旗兵一千

俱進擊

明騎兵遂敗

各

貝勒部下白

甲子射品銳擣牙喇皆奮入夾攻之

其步兵亦敗

望城奔潰

我兵乘勢驅殺

至東

門外。溺死者壕塹皆滿。其水盡赤。時左四旗  
兵奪城。西武靖門橋。分擊守壕之兵。明兵隱  
於屋垣。爇礮發矢。聯綿不絕。城上亦放火箭。  
大砲擲火礮。我兵奮勇衝突。樹梯登城。遂奪  
西城一面。驅斬其衆。據其兩隅。城中官民士  
卒俱喪膽。驚擾大亂。時右四旗兵城北面正下馬相  
導步行。於兩壕之間。運薪芻。填內壕而戰。於  
日將前。便急詔將士。人。急。者。  
西時報。左四旗兵已登城。  
上遂撤攻城之兵。以益左翼登城之衆。是夜城

內兵。舉火列炬。拒戰達旦。乘亂有道員牛維曜。高出邢慎言。胡嘉棟。戶部郎中傅國及軍民等。縋城而遁者甚衆。次日黎明。明兵復列盾大戰。又敗。右四旗兵亦登城。八旗同集一處。沿城追殺。時經畧袁應泰在城東北鎮遠樓督戰。見城已克。遂舉火焚樓而死。分守道何廷魁。携妻子投井死。監軍崔儒秀自縊。總兵朱萬良。副將梁仲善。參將王秀房。承勲。遊擊李尚義。張繩武。都司徐國全。王宗盛。守備。

李廷幹等俱戰歿。生擒御史張銓。其餘官民皆薙髮歸順。闔城結綵焚香。以黃紙書萬歲牌。備乘輿設臯比<sub>一設</sub>錦褥迎。

日正午

上<sub>導外</sub>申時大張鼓吹入城。

百姓夾道俯伏<sub>四拜</sub>。乃

駐蹕經畧<sub>公署</sub>門。衆謂張銓曰。

上將以高爵待汝。盍往謁。銓曰。吾受朝廷寵祿。

若降順是遺臭萬世也。

汝清沽

汝雖欲生我。在我惟

知一死而已。

汝生我乃

美名<sub>汝</sub>。汝守死則吾

之勞名。留<sub>汝</sub>矣。堅不肯往。衆以其言告

沈芳青史

奏知

上。自彼若知天命來歸。自宜優待。今戰而被獲。

禮而厚遇之

宜

爲

生。

又其

以彼失人而我養之

肯

願彼既歿。

豈

肯

為我。

養

魚

命

賜死

以遂其志。四貝勒。

惜銓。

尚

欲生之。乃

援古以說。曰。昔宋徽欽二帝。

之

為金太宗所擒。

尚爾屈膝伏謁。受對公侯。

對

吾欲生汝。故為汝

開導。

汝

何執迷而不屈。銓曰。王

令

溫語相

勸無非欲生我也。雖死不忘。但徽欽乃亂世

小朝廷耳。吾當今皇帝。天下一統。共主稱尊。

吾豈屈膝而損大國之體耶。留吾十日猶可。

過此吾不復生矣。吾之所以暫生者。蓋為後  
 此蒼生也。計前此將吏。頗皆愚昧。不諳時務。  
 致生靈塗炭。今何如觀汝之兵。如是。雖戰無益。徒  
 致傷生。故欲具疏奏聞於朝。令兩國和好。  
 免生靈於鋒鏑。使我豈不令名垂諸後世。且吾有  
 母妻有及五子在家。我死皆得保全。汝若卒生。我  
 必致覆宗絕祀。故吾一死之外無他願也。

不得已而得。銓鑑。奔。

登艦而奔之。遼陽既下。其遼東之三河。東

勝。長靜。長寧。長定。長安。長勝。長勇。長營。靜遠。

上榆林。十方寺。丁家泊。宋家泊。曾遲鎮。西殷  
家善。平定。定遠。慶雲。古城。永寧。鎮彝。清陽。鎮  
北堡。威遠。靜安。孤山。洒馬吉。豐陽。新安。新尊  
寬奠。大奠。永奠。長奠。鎮江。湯站。鳳凰鎮。東鎮  
彝。甜水站。草河。威寧營。奉集堡。穆家堡。武靖  
營。平魯堡。虎皮驛。蒲河。懿路。汎河。中固城。鞍  
山。海州。東昌。耀州。蓋州。熊岳。五十寨。復州。永  
寧監。樂古。石河。金州。鹽場。望海場。紅嘴。歸服  
黃骨島。岫巖。青台峪。西麥城等。河東大小七

十餘城。官民俱薙髮降。○蒙古國喀爾喀部落卓禮克圖達爾漢巴圖魯巴噶菴喇漢。石

勒胡那克等四貝勒下。二千餘騎聞大兵已

拔瀋陽。於辛酉日乘殘破之餘。竊掠取瀋陽財

粟。時我國有游牧蒙古在城。遂出城驅殺。大

獲牛馬無算。生擒三十人。至是來獻。

上斬二十四人。留六人。令持書歸。責其侵擾之罪。

○癸亥。遺朝鮮國母書曰。滿洲

皇帝致書朝鮮國王。如爾仍欲助明則已。不然。

凡屬遼人。驚遁渡鎮江而竄者。可盡反之。今  
遼東官民。皆已蘿髮歸順。其降順各官。悉還  
原職。爾若納我。已附遼民。匿而不還。惟明是  
助。異日勿我怨也。○

上集貝勒諸臣議曰。天既眷我。授以遼陽。今將  
移居此城耶。抑仍還我國耶。貝勒諸臣俱以  
還國對。

上曰。國之所重。在土地人民。今還師敵境。且渡  
據而守之。則遼陽一城。固當百計。匿。至國守此城。人民必逃散山谷。不復為我。

有矣。舍已得之疆土而還。後必復煩征討。非  
計之得也。且此地乃明及朝鮮蒙古接壤。況  
要之處。今天既與我。即宜居之。貝勒諸臣咸  
曰善。遂定議遷都。○迎后妃諸子。○丙寅。釋  
遼陽繫獄官民。○奪職閑住。其官置悉復其官。設  
遊擊八員。都司二員。以理其事。

上論克城先登諸力戰將士功行賞頤畢。又以  
遼東既定。發帑銀布帛。大賚總兵以下各官  
及衆士卒有差。○命遼陽官民移居北城。閑

廂。其南大城。則

上與貝勒諸臣及將士居之。○辛未。

上命皇子德格類台吉。侄寨桑古台吉。率八大臣。鎮

兵一千。安撫人民。併閱三岔河。橋。毋。吉。

領母至海州。城中官吏。及殷實之家。張鼓樂。

肩輿來迎。二台吉攬轡。傳令曰。軍士勿許擾。

害民。民。奪財物。登城而宿。勿入民家。言。

詭入城。二台吉宿在公廨。○軍俱屯城上。次

日。閱視三岔河之人。來曰。○橋被已拆毀。亦

無舟楫。遂安撫人民而還。

大書太守事。立碑二竿。

第十一本  
天命五年至六年三月  
遼安撫人民而還止

大清太祖承天廣運聖德神功肇紀立極仁孝  
睿武弘文定業高皇帝實錄卷之十

大清太祖承天廣運聖德神功肇紀立極仁孝  
睿武弘文定業高皇帝寶錄卷之

監修

總裁

敕脩

上諭  
山聖訓八

夏四月壬申朔。

奉

上諭諸貝勒曰。國君與貝勒聽斷國事。

貴國近

以至

為貴及林之所。每雖行。則其非。而猶以為是。  
公之已之所。每雖行。則其非。而猶以為是。  
何不以聽斷國事。每雖行。則其非。是者爲非。自是者爲是。以至公  
無私處。○爲天所眷佑也。天所佑之頤。必昌其子孫。錦其福祿。降以  
後。必昌。福祚方隆。自有神明。智嗣。之亂寧。有神明。智嗣。  
之胤。而或致失德者乎。若獲罪於天。則所生  
之子。必效昏庸。○以昏庸而致世業。不致敗亡者  
未之有也。○

上諭諸貝勒曰。朕聞之。君

克承麻

彙

多善行

賢子誕生。良士集。則君心

豫。

賢子生。則家道昌。

人主處事之理道。

朕敬著訓誠。爾等曲敬聽之。凡

主事之理道。

此

惟以公道爲貴。與其競有利。不若

求

至公。朕惟能至公存心。故由闇而明。由小而

大。由約而豐。由蒙

上天眷命。俾主一國。可見

主公之心

足貴也

矣。圖入賢。有德者。其才畧所用。猶可

著

及。其。心。公。不可及。斯人。必。不。

著

自。重。生。或。爲。帝。王。或。爲。聖。神。因。爲。君

天。心。不。虛。生。之。也。

者。能。圓。至。公。之。心。勤。理。用。國。則。養。金。用。休。國。

天。已。錫。越。立。國。至。基。

能永享矣。○國苟或不然。天未有不更易者也。尔  
等國思爾於民庶之上。置國國長。僕隸之  
上。置國國長。若所置之人。不能統馭其下。  
尔等寧不更易之乎。故人之公勤者。天擇而  
命之。○俾為國君。國君擇而命之。○俾為大臣。其  
義一也。○令自後世子孫。固能公誠存心。勤勞  
治國。則天佑也。天之祐。誰能敗之也。  
朕國家之事。是非臧否。總可博取公。欲  
漏音好。○徇貨利。而對者其  
國行兵出獵。一切軍國

重務必身親其勞。罔敢假逸朕每勤以荷。

天眷佑肇啟丕基。良以此也。後子孫若遇勞。

苦之事。遂憚勞不加逼。鳥可敬。自當處何等。當有我。

上諭諸貝勒曰。從古以來。國君與貝勒未有。

以衣食不固而敗亡者。惟固所行恣縱。至於

敗亡耳。後世子孫。生殺予奪之間。不可不

慎。凡人有陷於罪者。務詳覈。如朕勲舊子

孫。應死者贖。應罰者免。應懲責者。則戒飭而

釋之。至諸貝勒。凡有議論。諸臣勿隨聲附

和當以非爲非。以是爲是。直言匡正之。蓋我國

有劍直

此

家田之基業。締造維艱。當愴懷之際。強敵

攻逼。如熊羆之急。盜賊充斤。如豺狼之遍

氣充

野。又有同黨相

謀。

羣吠而

交

鬪。

朕收服此

輩。備歷艱難。因勝有成也。嗚。

豈我大公忘俾

天地。所以眷佑。所以衆國歸附。

強者服。亂者定。

尚其

後世子孫。可

以

善

守

之哉。

又曰。

凡

人材力。勇敢。徒

以

驕

武勇。

而言詞。

則

尚

謙

和

自機

智

也。遇敵國而後知。計。謂之。忠武捷之士。

士

將。

軍。

兵。

將。

軍。

兵。

將。

軍。

兵。

臨<sub>○</sub>以陣而後施<sub>○</sub>其勇不然雖有智<sub>○</sub>勇則<sub>○</sub>何所

用<sub>○</sub>  
之<sub>○</sub>

上諭諸貝勒曰人當困約之時則敏於<sub>○</sub>圖

若富厚逸樂

反覆安富文境遂變其<sub>○</sub>本<sub>○</sub>

心<sub>○</sub>爲<sub>○</sub>朕

○訓誠之詞

○

諸後世<sub>○</sub>愚者則視<sub>○</sub>此言

○<sub>○</sub>則已矣<sub>○</sub>服膺而

○<sub>○</sub>常若聰明<sub>○</sub>心

○<sub>○</sub>若果

祀<sub>○</sub>家<sub>○</sub>之<sub>○</sub>也

○<sub>○</sub>自祖父肺腑<sub>○</sub>○<sub>○</sub>而<sub>○</sub>服膺而

○<sub>○</sub>而<sub>○</sub>懷不忘也誠能

守茲訓誠崇尚公道

○<sub>○</sub>敬保基業勿至墮失

○<sub>○</sub>庶<sub>○</sub>永爲國主苟不遵<sub>○</sub>謹訓棄<sub>○</sub>職

業取

○<sub>○</sub>道貴財貨

○<sub>○</sub>未可不

○<sub>○</sub>及於亂者凡身危

業取

有田相良皆<sub>○</sub>智<sub>○</sub>慧<sub>○</sub>皆<sub>○</sub>誠<sub>○</sub>善<sub>○</sub>德<sub>○</sub>

○<sub>○</sub>紀事明爐心

隨

國

以表殺止亂者

皆由於心之弗善減也

皇

克善

著<sub>○</sub>國政事備舉  
天佑申命因休旨

皆由於心之凡減

持

也。蓋強敵可禦，而天命難違。

性勉國公

被<sub>○</sub>以俟天命可也

丙子自如及

皇后及妃至遼陽及諸臣眷屬<sub>○</sub>遼陽遷至

各城堡

臣家口悉已遷居

於是<sub>○</sub>詔諭安撫<sub>○</sub>威懾百姓

五月壬寅朔

上謂侍臣曰。凡遇應死

應責應罰之罪必當

追論其功。如

某人勳勞有功則

當死者罰

某人之功罪

當罰者免。當責者戒繙而釋之

人之功罪

當罰者免。當責者戒繙而釋之

人之功罪

當罰者免。當責者戒繙而釋之

人之功罪

宜相合較。而詳論。有功雖多。而小者。有功雖少。而大者。更不可不彰。其由武功授官者。固行軍獲罪止折間。則革其官。或不他事獲罪。而必議革而仰自鍊。而已。其不由武功。而以他途授官者。雖有罪而則視其輕重。或議降為。或可也。

上

詩

下

臣

曰

人

之

善

者

雖

當

難

而

心

不

移

履艱

金之良者。雖經煅煉。而色不變。良金與善人無異也。善人定志公忠。不以利爲利。以義爲利。誠有利也。若存不善之念者。以非分獲。

利。可云有利乎。因使處事偶合。亦幸耳。倘

○善人所定之謀。使不善者聞也。固其一言。

此與前

○報

慶之終

○償事。猶歲因勤勞

樹

○藝黍稷。而壞於一

朝之冰雹也。豈不惜哉。○

六月。辛未朔。○甲申。左總兵官一等大臣。額

宜都把圖魯。病卒。年六十歲。額宜都起自卑微。

國朝。東寧。故汗。勇力。聞。西征。凡攻城野戰。皆爭先登。

伊。西征。奮戰。隨城先登。屢立功績。

上以族妹妻之。技為一等大臣。因祭墓之時。

上親臨其墓。慟哭者三。又即回。



大清太祖承天廣運聖德神功肇紀立極仁孝  
睿武弘文定業高皇帝實錄卷之九

合監修

總裁

奉

勅修

天命九年。甲子春正月丙辰朔。○初北蒙古國。

喀爾喀。朮。蒙古部落。達爾漢。巴圖魯貝勒。女。恩格

德。爾台。吉。先諸部落來歸。朝覲。求婚。

謁

上嘉之妻以皇弟達喇漢。巴圖魯貝勒女使歸興國。是月恩格德爾

額駙。偕格格來朝。請卽於

上。欲率部衆末居我國。

其辭

上嘉其意。留而焉養之。與之薦其辭。曰。○皇天眷祐。使

遠雖乃父及昆弟

恩格德爾懷德而來。以我爲父。以我之諸子

昆其生長之卿

歸附卽以恩拉之

念其

爲兄弟。棄其故土。

卽由其國視我土如其土焉

代善

而以之國爲依歸。若不如

歸附卽以恩拉之

撫育。則穹蒼不佑。殃及之身。今也天作之

以恩拉焉

代善

合。爲我之婿。之無間。則天必佑我之俾也貝

代善

代善

勒。阿敏貝勒。莽古爾泰貝勒。阿巴

大。泰台吉。德格類台吉。寨桑古台吉。濟爾哈朗

台吉阿濟格台吉杜度台吉，每託台吉，碩託

台吉薩哈廉台吉及恩格德爾台吉等咸得

永

延樂烏

歷年

東突厥

享

榮固

恩格德爾額駙亦誓曰。

文皇既以厚恩育我

恩格德爾

東

若忘厚恩棄之而歸蒙古

君父撫養

此存心此

厚恩西歸蒙古

或相待

蒙古不

文與皇母密善者因其善惡者因之惡

君父同其好惡猶念故國昆弟而懷二心穹蒼

鄉

不祐殃及其身若在此口心嚮化則

仰荷

皇天眷

上之

不祐殃及其身若在此口心嚮化則

仰荷

皇天眷

顧俾子孫世食受

父之恩恩子之德之永保返報誓畢。

芳

利詳

若罪爾

上以蒙賜恩格德爾暨格其

曰制誥恩格

德爾後若有罪惟篡逆

其餘一切謫

念爾異地來歸俱承相罪

且昔居遠國母女

仰望移居至此遂則倚賴母女

母女

或特覩也而凌其夫者有之諒

有何事凌

格也不全也凌附也追意安樂而悔也若之

吾女

安過也即也吾女也先也又也而也而也而也

也。辛酉命大貝勒阿敏貝勒等奉表

二

三

勒。四貝勒。阿巴泰台吉。岳託台吉。阿濟格。  
台吉。寨桑古台吉。濟爾哈朗台吉。杜度台吉。  
統兵。往移恩格德爾額駙。及并其弟莽果爾泰。  
其所人民家。財因家榮產。恩格德爾額駙。莽果爾泰。長官慶既。  
上出東單城。迎恩格德爾額駙。至張義站。大宴  
之。賜恩格德爾額駙。及弟莽果爾泰。雕鞍駿  
馬。貂裘各一。恩格德爾額駙。子滿朱習禮。各賜猞猁狲裘。遂  
莽果爾泰。子滿朱習禮。各賜猞猁狲裘。遂  
還京。復賜恩格德爾額駙。莽果爾泰。囊拏。充門都

勒。四貝勒。阿巴泰台吉。岳託台吉。阿濟格。  
台吉。寨桑古台吉。濟爾哈朗台吉。杜度台吉。  
統兵。往移恩格德爾額駙。及并其弟莽果爾泰。  
其所人民家。財因家榮產。恩格德爾額駙。莽果爾泰。長官慶既。  
上出東單城。迎恩格德爾額駙。至張義站。大宴  
之。賜恩格德爾額駙。及弟莽果爾泰。雕鞍駿  
馬。貂裘各一。恩格德爾額駙。子滿朱習禮。各賜猞猁狲裘。遂  
莽果爾泰。子滿朱習禮。各賜猞猁狲裘。遂  
還京。復賜恩格德爾額駙。莽果爾泰。囊拏。充門都

都賜各哈滿朱習禮金銀錦綺布匹

由舊并田卒耕牛布疋及家廬室器物

福

貂鼠猞猁狲皮及田房地用之物賚予甚厚

仍以平盧堡人民賜恩格德爾額駙

二月乙酉朔○庚子皇弟卓立克圖貝勒薨

年四十三○祔我國與蒙古科爾沁貝勒遺

使往來者數年至是

上復命使人往還約堅盟好科爾沁與巴興台吉乃

遣人齋書來奏○依舊歲寒列國四寧等輝發奉為共主

國。西嫩

江木漢。科爾

貝勒寺。聞

貝

皇。事。皆。稱。曰。是。也。何。苟。惟。他。共。定。大。業。

○。諭。莫。不。欣。服。然。由。時。內。事。裁。及。道。

皇。事。年。我。歲。先。政。約。每。番。毒。蔓。敢。自。遠。宗。者。但。察。哈。尔。及。喀。尔。喀。知。

吾。寺。與。墨。國。同。謀。必。報。侵。伐。將。何。以。爲。謀。惟。

皇。事。年。我。歲。先。政。約。每。番。毒。蔓。敢。自。遠。宗。者。但。察。哈。尔。及。喀。尔。喀。知。

吾。寺。與。墨。國。同。謀。必。報。侵。伐。將。何。以。爲。謀。惟。

上。於。是。國。與。蒙。古。科。爾。心。國。和。好。乃。遣。

庫。爾。纏。希。福。二。榜。式。往。與。科。爾。心。與。巴。

烘。台。吉。阿。都。齊。答。覩。漢。台。吉。戴。青。蒙。科。台。吉。

庫。爾。纏。希。福。二。榜。式。往。與。科。爾。心。與。巴。

寺。會。盟。國。與。西。國。陳。五。器。置。酒。肉。骨。血。及。土。各。

刑。生。馬。烏。牛。

及

及

及

及

一。楚香血誓曰。滿洲科爾沁二國。因憤察哈爾。

之復悔慢也

凌刃也。締好結盟昭告天地。自此以後。滿

更恣

作夏父

作羨物

洲若穢察哈爾。以貪

甚降罰

殊及至是

九此

不預聞科爾沁。

而先與之合。天地譴責。降以災殃。其嘆血

此

也

此及于

骨。踐棄。有如。土。俾墮厥命。若科爾

作謀

羨物不欲

向滿洲

心愛。誠滿納。穢察哈爾。以貪

作謀

羨物不欲

向滿洲

此及于

合。謹。亦。如。之。果能踐盟。則天地

也

此及于

此及于

此及于

年。來。子孫。萬。長。享。國。年。誓。畢。庫。爾。纏。希。

又於某年

長保此太平

歲次己未

此及于

福。偕。科。爾。沁。使。者。來。大。貝。勒。阿。敏。貝。勒。莽。古。三。

吉。泰貝勒。○四貝勒阿巴泰台吉德格類

台吉寨桑古台吉。濟爾哈朗台吉。阿濟格台

吉。杜度台吉。岳託台吉。碩托台吉。薩哈廉台

吉等。四國王笑曰。由是地對使。同前立誓書焚之。

夏四月甲申朔

欲還

上命宗室弟鐸阿巴善傳伊和齊還祖居虎欄哈達之

復圖回。南遷。中樞首圖回。建圖回。建圖回。

皇

祖

○喜慶皇五

於東京

摹命宗加鋒弼

皇考及諸福金。○皇伯皇弟皇子諸陵。五鳳。東

王。長。傳。伯。紅裔桂。理。年。烏。蘇。金。祖。居。布。嫡。哈。達。之。圖。回。順。列。

詩  
得

遺  
志

禁告畢

祖陵之及之福金陵之用太牢祭畢之奉

景祖

顯祖反

梓宮

成化

安興

內皇

伯父

禮敦

巴圖魯

皇叔

塔

孝慈皇后禮之安興

內皇

伯父

禮敦

巴圖魯

皇叔

塔

太牢祭

達爾漢紀圖魯貝勒青紀圖魯貝勒皇叔塔  
之子謂爾哈齊貝勒用形興日以太牢祭

興將至靈廟

軍士次胄執兵械

上率諸貝勒大臣令

軍盡甲出城二十里迎

外

至接官亭。向東草肖鳥入形。樂砲。震呼。斬。②  
冲合。換有而拔其地。

上

及諸貝勒大臣

軍號

士悉俯伏道傍。俟

左

景頭孝

在皇后

祖暨

中官

更福

諸靈輿過。乃起。

至東京城東北四

里楊魯山建

以

安葬

葬寫

而設太牢。多焚

楮帛。以

備安葬

諸靈。

上躬詣

二祖靈前跪奠祝曰。吾征明復

以

之

。

。

。

祖父仇。已得廣寧遼陽。

遼東

迎也。靈遷於所

之

後尊

靈廟

安

於所

於所

得之地。衍惟哉

祖文何達

仲良

佑寫

其繼母

裕

裕

裕

裕

裕

裕

天地相吸。冥冥默默。再拜而起。

福

金富察氏。及

其繼母

裕

裕

裕

裕

皇子阿尔哈圖土門圖。亦同移於此。

五月甲寅朔。又更日。明毛文龍令遊擊三員。

引領兵寇我國之東。所屬輝發地。沿鴨綠江。越

長白山而至。我國守將蘇爾東安擊破之。追

趕三日。盡殲其衆。無一得脫者。(辛巳科爾

沁國桑安兒寨台吉送女妻皇子多爾袞台吉大宴成婚。

秋八月癸未朔○壬辰額駙總兵官一等大臣何和里有卒年六十四命福金寺往吊上於宮中大慟曰佐朕股肱諸臣何不遺一人以待朕之終耶○

將上聞明國毛文龍兵渡朝鮮義州城西鴨綠江入島中屯田命左翼正白旗梅勒額真副將

格里右翼鑲紅旗梅勒額真遊擊署副將事

吳善。

領兵一千。

襲之。

於途中

獲女謠者語  
水間謀者語

告

以明

兵晝則渡江

入島收獲

夜則斂兵

潛行。

濟江。

宿義州

城江

岸。

冷格里乘夜進兵。

由早由

山僻

潛行。

濟江。

宿義州城

岸。

冷格里乘夜進兵。

由早由

山僻

兵前馳。

明偵者未及

砲。

舉烽。

冷格里已渡

鎮江支流。

突至其島。

明將士

大驚。

悉棄戈奔

潰。

冷格里

於陸地

逐

斬五百餘級。

其餘入

舟

墮水

而死。

冷格里

盡焚島中之糧

而回。

天命十年。乙丑。春正月。庚戌朔。

有凡言

珠祐

日

阿

上

諭諸貝勒曰。

朕宗室中

有拜奠星

星安

二

其在

巴者。

昔

日惟知貽朕

憂

所

裨益

朕

又

性苦悞。

難

傳有何善乎

有

者

雖

然

孝敬之禮

不可廢

也

四

近

兩

元

也

諭曰。凡拜奠星。御星安。以外姑吳喇國滿泰

國

普

也

也

外姑吳喇國滿泰

此朕後之女也

也

也

也

也

也

貝勒妻。后姊。長住貝勒妻。

葉赫國

自

雙

布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介金台石二。貝勒妻。俱入中宮。延二兄上座。

慶賀元旦。行家人禮。

上西拜兩兄。次及諸四姪。退至室東。設壇一坐。后

六向兩兄

四

婦

家

拜

妃三人一行婦禮畢。設宴

私

上捧危作禮命大臣傳送兩兄四姪

後妃

俱

執婦禮。達跪。令宮婢持觴勸飲。賜兩兄席

還

酒

飯

被

領

禮送。○夏朝鮮國韓潤韓義來降。潤

和

父韓明蘆與總兵李國回謀篡逆。舉兵攻

王

和

軍

將

軍

京城。國王遣兵迎敵。爲明蘆所敗。

即棄

和

軍

軍

執國。及明蘆殺之。明蘆之子潤與姪義脫逃。

遁

北

走

入

據

其

城

有

國

部

下

軍

京城。國王遣兵迎敵。爲明蘆所敗。

即棄

和

軍

將

軍

軍

軍

來歸

乙百一

上○韓潤爲遊擊。義爲備禦之職。仍給妻女及僕僕。  
房田宅牛馬財帛衣服。及一切用物。癸亥。

上聞明國遣兵十萬航海至旅順口葺城駐兵。

召命率曰四貝勒統兵六千攻克旅順口  
之三  
城。盡斬其毬。毀其城。而回。

二月庚辰朔。○是月科爾沁寨桑貝勒以安

吳光善等至。女妻典。

上第回

四貝勒

考妃

子興亮善台吉

往

四貝勒

迎之

於瀋陽城北岡宴之

上率諸貝勒及后妃等出迎十里宴之入城復

設大宴以禮成婚因吳克善台吉親送其妹

優待之賜以人口金銀蟒緞布帛鎧甲銀器

寺物

甚多

之還

三月己酉朔

上集貝勒諸臣議欲自東京遷都瀋陽

貝勒諸

臣諫曰近者都城東京宮室

既建而民之虛舍半空

宜

今復遷移。歲荒歉食。匱乏繁興。恐不堪  
之苦。又此大役。恐煩若我國。

奏。勿便

上不血。行。曰。瀋陽形勝之地。西征明。由都爾鼻渡

遼河。路直。且近。北征蒙古。二三日可至。南征

朝鮮。可由自清河路以進。且於渾河蘇克蘇滸河

之上流伐木。順流而下。以之無害。治宮室。為<sup>一</sup>計。而不可勝用。或捕而取之。

出山獵。迤山多獸。河中<sup>②</sup>利。亦可<sup>一</sup>獲。朕籌<sup>此</sup>

熟。欲遷都。汝等何故不從。乃於壬午出

東京。往瀋陽駐虎皮驛。因日癸未定日壬午至瀋陽。行客

爾達富客納塔羽。○人奉命率兵往東海

卒降附之

瓦爾喀部是日驕與衆三百三十人而還。

夏四月戊寅朔。○先是和

上命宗單王善副將達朱戶車爾格統兵一千

五百人征東海瓦爾喀部至是聞甚大獲而以歸

滿

出

攻

追

已

上<sup>七</sup>命<sup>八</sup>善<sup>九</sup>自<sup>十</sup>瀋陽城<sup>十一</sup>遼<sup>十二</sup>行獵

十四日會於木<sup>一</sup>鹿<sup>二</sup>角落<sup>三</sup>椎牛<sup>四</sup>祭旗畢<sup>五</sup>王善達

朱戶車爾格率衆軍朝覲謁

上問曰爾等所向<sup>俱</sup>利否<sup>耶</sup>王善對曰仰伏

皇帝

福。

廟。

俱。

利。

宣。

叩首。

以次行施見

及所攜

上與三臣以次禮見。

以次

獮

數百餘

酒二

百程。

賀從征

上平

並附

戶

而回。

庚寅

至瀋陽

城北岡復

以

牛羊四十

酒四百程

設筵四

百席大宴勞

未時入城

賞田

善達

良

以格從征

軍士銀各

五兩

○庚子

上大宴諸貝勒諭之曰語云其爲人也孝弟而好犯作亂者未之有也吾子孫世世當孝於親悌於長其在禮法之地固當無違孝弟

勿失

恭敬之道。卽而<sub>而</sub>茲潤<sub>之時</sub>于<sub>于</sub>和<sub>和</sub>康<sub>康</sub>長者宜<sub>宜</sub>新<sub>新</sub>興<sub>興</sub>其子<sub>其子</sub>弟<sub>弟</sub>亦<sub>亦</sub>和<sub>和</sub>順<sub>順</sub>相<sub>相</sub>安<sub>安</sub>上<sub>上</sub>優<sub>優</sub>其下<sub>下</sub>不<sub>不</sub>敵<sub>敵</sub>其上<sub>上</sub>必<sub>必</sub>各

其子<sub>其子</sub>

(乙)身愉悦，與處共安。自少亦至長，以誠素持之，長愛子少，以誠教

君，子弟亦和順，相安，上優其下，不敵其上，必各

○<sub>國</sub>真心誠實意。勿懷虛假。

也著名

我國同各分

今滿洲與蒙古漢人，皆共處一城，如同室<sub>而</sub>居。若凌辱卑幼，則卑幼無以自安，因飯食雖少，亦當相敬。宴樂朕之所指示者，此<sub>汝</sub>。汝等勿違朕言。

六月丁丑朔。○癸卯。明毛文龍兵三百人夜入

耀州城之南，喬麥衝<sub>地</sub>，至官屯寨。方<sub>將</sub>破<sub>入</sub>牆<sub>入</sub>時。

寨兵未及<sub>堵</sub>禦敵。有青加努。那代。邁吉三人之妻。

倚

車轍倚牆爲梯。青加努妻。持利刃率二

人

登牆

擊殺<sub>三</sub>三百人皆敵

墜牆

驚走

其

耀州城守總兵楊古里。

領兵追及盡斬其衆。

辛

之

城

其

上召<sub>三婦</sub>至。

加<sub>矣</sub>裹

賜青加努。那代二人妻爲備

禦<sub>李</sub>職。

邁土妻爲千總之職。

復因賚<sub>李</sub>金帛

牛馬有差。遂將其名宣播國中。

秋八月丁丑朔。

在段耀州城更加備沿

上命土

穆布祿。阿尔岱。毛海光。石寺。率兵守

耀

州

守

耀

州。重修集城。因奉命修葺。○將半明寧遠

城。及山海關。二路。

兵未。

欲取耀州。至河海相接處。

雙

○

衆

於

天妃宮渡

口

濟河。

夜半攻

城。

城守諸

將擊敗之。追

兵遼河。

盡入於水。

人馬相

殺。

陷

者

甚衆。

獲其馬七百匹。

鎧甲器械無

算。

至瀋陽城

獻

捷。

上出城迎十里許。惟八牛祭旗。

以所獲馬四

分賚。

敵諸將有差。

各賜銀牌一

面。

與餘馬

四。給敵衆軍。○

上命遊擊署副將博爾晉燭備禦衛齊扎努色  
牛克鍾諾通果毅尼堪率兵二千征東海南

路虎爾哈部降其五百戶而歸。

上聞之出城迎至渾河。

上行帳出征諸將並招來頭目朝見畢大宴乃  
還○

上命鴉虎喀穆達尼率兵征東海北卦爾察部

獲其人二千至

上出城迎之大宴而回○乙酉科爾沁奥巴烘

台吉聞蒙古察哈爾國林丹汗欲興兵侵之

遣使致書索援於

艾爾

原

國雷

告

地

上曰昔我二國欲合爲一

刑自馬鳥牛對天

天

原

刑

自馬

鳥

牛

對天

天

軟血盟誓

凡遇敵兵必

以兵來

被

此

以兵來

知

喀爾

會北阿魯察哈爾林丹汗

舉兵於次月

期會

丁酉

乘河冰未結草未枯

來夾攻我自去年

微探其虛兵

欲偵察人而

使人馳告

而

皇帝

預聞命伊沙穆

兼兵

至

急來告我今聞

來未夏

兵助兵多寡惟

知其他

也。載文。以練習火器。備敵。我。五。塞。貝。易。中。吾。不。能。盡。

惟

猶。烘。犯。圖。魯。貝。勒。急。刈。典。木。欲。與。我。合。金。音。

好。田。中。之。獲。急。刈。獲。烏。獲。

所。恃。者。惟。烘。

紀。圖。魯。貝。勒。巴。

及。

介。賽。巴。哈。達。爾。漢。皆。有。附。察。哈。爾。加。兵。於。我。

情。狀。急。及。

國。憲。彼。若。連。兵。而。來。有。國。其。後。亦。也。襲。其。後。勝。

皇帝。主。雖。此。

四

其。書。

明。日。

使。使。者。

伊。習。火。器。者。八。

上。覽。軍。隨。於。西。成。遭。四。使。

西。成。伊。使。

齊。書。

報。

奧。巴。烘。台。吉。曰。爾。未。借。兵。多。寡。

多。寡。若。少。共。尔。

自以助。無憂也。然兵不  
多寡。在天。而<sub>是</sub>凡此各因。  
天。國。皆天所<sub>因</sub>。而<sub>以</sub>衆報寡。天豈容之。  
爾等但當堅<sub>守</sub>城郭。嚴加<sub>築</sub>禦敵。不能拔。必  
退。否則彼<sub>且</sub>敗走。其國自危。即不敗。而<sub>以</sub>  
知爾國難取。亦<sub>不可</sub>復侵。尔<sub>亦</sub>莫<sub>矣</sub>。  
昔察哈爾土門查薩克圖汗。侵輝發。時輝發  
兵五百。帶甲僅五十人。與<sub>之</sub>戰。不勝而回。  
微不<sub>以</sub>復侵。此非明驗耶。至<sub>之</sub>兩軍野戰。勝<sub>之</sub>  
負難必。謂兵寡而欲野戰者。人必怯敵。

便於走也。慎勿從圓言。必據城以待。伺其

攻取不克。輒盡而還。然後乘機出戰。戰則

勝。始為大勇耳。汝若欲與之。則以圖無事。

則

汝科爾沁貝勒前與察哈爾土門查薩克圖

和好。且自其主於今

察哈爾喀爾喀

教侵掠汝

汝等何

罪也。故雖欲與和。以幸國無事。彼果有意害

汝。即曰無罪。彼遂已乎。臣每聞明國朝鮮吳喇

輝發葉赫哈達我滿洲國。苟無城郭。蒙古豈

令我等得安居哉。我等雖弱。所恃惟有城郭

也。○勅察哈爾車臣汗卒。○孫林丹汗立。盡

其世祖代者貝勒所居

奪

固

伊圖石

納明安部落

固

人

民代

青率六子扎爾布色

公

格石達答噶喇馬

兀魯占。及其眷屬。

齊附

科爾沁興巴赫台吉。

代青子扎爾布色

公

從科爾沁來謁

賜蟒

拉欽

四襲

玲瓏金帶二

圓

甲子日

刀二

曰。捨狸

猻裘二

貂皮百

青鼠皮千

海豹皮二

甲十二

及銀器綵帛諸物甚厚。令之回。○海州所屬

井泉舖之南。有張屯寨漢人謀叛。密遣八通

明毛文龍。文龍遣兵三百夜襲其<sub>中</sub><sub>之</sub>人。

身無甲冑與<sub>之</sub>戰。斬<sub>之</sub>四人。敵遂敗走。時有

海州<sub>守</sub>得戒沙元爾坤聞砲聲即統兵追及

敗兵斬其衆百七十人。○壬辰。

上諭諸臣曰。

國事

以<sub>左</sub><sub>右</sub>官

以<sub>右</sub>

何

以得

失

籌畫

庶

當於

國事

之

司

誰則

肩荷事

力治

事

各

有

司

不盡職

若此者

宜

之

察

爾

等執政大

臣誠能

忠直自

篤

別精議

無悞憚苟安

自矢公

母憲母

母侯勤祥

考稽家

之惠則屬員皆傲之。不待誠諭而各勤乃  
事矣。若爾寺心懷邪僻耽迷崇異雜而倦勤焉。急偷安則屬員  
效尤。悠忽從圍雖如誠諭。若因聞矣。爾

寺知有忠貞公偏之人。雖仇勿

陰○當直指其善

而舉也。知有奸邪而之公人。雖親勿

陰○當直指其惡

而錯之。益忠貞公之人。當國事

事信據○中和時運昇平。彼亦

其惡而錯之。益忠貞公之人。當國事

家運運昇平。彼亦

身受顯榮。澤及子孫。奸邪公之人。當國事

據據運昇平。

之日。借端委避害全軀。建國運昇平。

天欲先蒙其利。若此者當預。為國繩母  
徵歸得志。夫國豈常憂患必有安樂之  
 時。惟能憂其憂者。然後能樂其樂也。○癸  
 巳。

上諸及國人者。因臣嗜酒無譖。戒之曰。爾等曾聞古來

飲酒之人。自言於飲中酒。問得何物。曾掌何

藝。自言有所裨益者耳。如後集而益者。問飲酒之人。或自言其人。聞爭

狠。以刃傷人。或自言其人。或自墜馬。傷手足。

折骨死。者。或自申。壓絆死。者。或自縱

飲致疾而死者或有仆於道路棄失衣冠者。

或得罪於父母兄弟者或自醉酒而罹毀敗

因佳

具。消家業者種種無益朕嘗聞之矣况此

印於行下而招損

者致者飲之朴飽也

何不陳桂鑄飴吹而果饑而食之

志

酒而能療饑

非勞穀食可以養生也同爲田

所造酒能傷人食能養人焉何乃不食

人

危人

而嗜此傷生者愚者飲之喪身賢者飲

之敗德且致獲罪於君

以及月勤夫飲以除病體口渴飲以除口渴

之敗德且致獲罪於君

下及僮僕

自不能堪而生至矣

我僕飲酒有六何益哉

賢者有云便藥

苦口利於病也言而利行

因言雖悅

夫惟於

之病者惟其病而酒之旨者往能止能止疾而說詣之言

苦口利於病也言而利行

卷耳。而退走於義成。喪德以忠諫之言維護耳。直酒醉也。却曰。而退於理焉。國。可則臣國宜戒也。遂書其言稿於國中。

冬十月丙子朔○初

上命皇子阿拜塔舞巴布泰統兵一千征東海  
北路虎爾喀部二路進矣。俘其衆一千五百  
人。西還。己卯。將至。歸。

上出城迎之。大宴而回。

十一月丙午朔○庚成科爾沁奧巴洪台吉

遣使五人至告急。言察哈爾林丹汗舉兵侵

我已逼。見兵來集。

因之召

上集各路軍士。乙卯。親率諸貝勒大臣。

援

城北

軍

統大兵往。至開原鎮北關。觀視。

馬因先經射獵。羸甚。乃選精騎五千。

命莽古爾泰貝勒。四貝勒。阿巴泰台吉。濟

爾哈朗台吉。阿濟格台吉。碩託台吉。薩哈廉

台吉。統兵而往。

上率大軍回。諸貝勒台吉。兵至農安塔地。內  
察哈爾科爾沁汗圍。巴烘台吉。已數日。攻之不克。

聞我國援兵至農安塔林丹汗遁倉皇夜遁。  
解。遺駝馬無算，諸貝勒聞之乃還。科爾沁圍。  
乙百十一

太清太祖承天廣運聖德神功肇紀立極仁孝睿武  
弘文定業高皇帝實錄卷之九